

安全生产行政执法文书

现场检查记录

(京东)应急现记〔2021〕执 02306 号

被检查单位: 北京美黑日用品商店 (92110101M00 AUPY48G)

地址: 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街道五道营胡同 65 号

法定代表人 (负责人): _____ 职务: _____ 联系电话: _____

检查场所: 经营场所

检查时间: 2021 年 6 月 4 日 14 时 30 分至 6 月 4 日 14 时 38 分

我们是 东城区 应急管理局行政执法人员 武宇飞、曾庆蔚，证件号码为 110101067、110101050，这是我们的证件 (出示证件)。现依法对你单位进行现场检查，请予以配合。

检查情况: 当日检查情况如下: 该单位未营业, 现场无该单位负责人。

1. 生产经营单位对安全生产监督检查人员依法履行监督检查职责, 是否予以配合;

2. 生产经营单位是否锁闭、封堵生产经营场所或者员工宿舍的出口;

3. 生产经营单位是否在有较大危险因素的生产经营场所和有关设施、设备上, 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。

(以下空白)

检查人员 (签名): _____

被检查单位现场负责人 (签名): _____

2021 年 6 月 4 日